

德耐尔节能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德耐尔节能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2017年4月15日和2017年5月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德耐尔节能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》，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4,000,000.00股（含），每股价格为人民币6.4416元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,766,400.00元（含）。

2017年5月23日，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验并出具了〔2017〕京会兴验字第69000037号《验资报告》。截至2017年5月18日，公司收到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5,766,400.00元。

2017年7月19日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了（股转系统函〔2017〕4430号）《关于德耐尔节能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》，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备案申请予以确

认。

二、原募集资金使用计划

根据《股票发行方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6），公司原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对子公司出资和补充流动资金，提高公司经营能力和抗风险能力，促进公司良性发展。

原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项目名称	募集资金金额
1	对子公司出资	593.00
2	补充流动资金	1,983.64
合计		2,576.64

其中对子公司出资使用计划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子公司名称	注册资本	公司持股比例	募集资金金额
1	德耐尔节能科技（成都）有限公司	100.00	100.00%	100.00
2	德耐尔节能科技（济南）有限公司	100.00	100.00%	100.00
3	德耐尔节能科技（北京）有限公司	100.00	100.00%	100.00
4	德耐尔节能科技（长沙）有限公司	100.00	75.00%	75.00
5	德耐尔节能科技（西安）有限公司	100.00	80.00%	80.00
6	德耐尔节能科技（沈阳）有限公司	100.00	58.00%	58.00
7	德耐尔节能科技（南京）有限公司	100.00	80.00%	80.00
合计		700.00		593.00

截止 2018 年 4 月 11 日，对子公司出资部分募集资金已使用 522.00 万元，剩余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 71.00 万元。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关于对子公司出资部分余额为 71.00 万元。募集资金已使用部分均按照发行方案的承诺用途使用。

具体使用明细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子公司名称	注册资本	公司计划使用 募集资金金额	实际使用募 集资金金额	募集资金 余额
1	德耐尔节能科技（成都）有限公司	100.00	100.00	100.00	0.00
2	德耐尔节能科技（济南）有限公司	100.00	100.00	100.00	0.00
3	德耐尔节能科技（北京）有限公司	100.00	100.00	75.00	25.00
4	德耐尔节能科技（长沙）有限公司	100.00	75.00	65.00	10.00
5	德耐尔节能科技（西安）有限公司	100.00	80.00	80.00	0.00
6	德耐尔节能科技（沈阳）有限公司	100.00	58.00	51.00	7.00
7	德耐尔节能科技（南京）有限公司	100.00	80.00	51.00	29.00
合计		700.00	593.00	522.00	71.00

北京子公司在注册资本实缴前，公司持股比例由 100%变更为 75%；长沙子公司、沈阳子公司、南京子公司在注册资本实缴后，公司持股比例由 75%、58%、80%分别变更为 65%，51%，51%；以上股权变更议案于 2017 年 11 月 29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。

三、变更募集资金的原因及变更后用途

根据公司资金使用计划及战略发展和实际经营需要，公司拟变更对子公司出资部分募集资金的余额使用用途，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。

变更后募集资金用途如下：

序号	子公司名称	注册资本 （万元）	公司持股 比例	募集资金金额 （万元）
1	重庆德耐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	100.00	90.00%	71.00
合计		100.00		71.00

公司对原计划出资的 7 家子公司出资后，对募集资金中用于对子公司出资部分的剩余金额（共 71 万元）将全部用于对重庆子公司出资使用。

四、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程序说明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，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》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德耐尔节能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德耐尔节能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！

德耐尔节能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4 月 13 日